

各相关学院（研究院）：

为全面保障恢复线下教学科研后实验室与仪器资源开放共享等工作的正常开展，在坚持做好疫情防控的前提下有序推动大型仪器设备支撑我校学科建设与人才培养，支持大型仪器设备和实验队伍“开足马力”、全力以“复”积极有序服务于复工复产，努力把疫情造成的损失降到最低。现开展2021年厦门大学大型科研仪器设备全天候开放共享优惠补贴经费申报工作，具体事项通知如下：

一、申报条件

单台（套）价值在100万元及以上的仪器设备，已经纳入厦门大学贵重仪器共享管理平台（<http://lims.xmu.edu.cn>），在2021年10月13日至2021年12月31日凌晨0:00—6:00期间错峰提供开放共享服务并实际发生测试收费。

二、申报材料

符合申报条件的仪器设备所在学院，需提供如下材料：

1. 大型科研仪器全天候开放共享优惠补贴申请表（见附件）；
2. 厦门大学贵重仪器共享管理平台中，收费成功状态下申报仪器导出的收费明细表、学院汇总表及校内转款单。

三、 注意事项

1. 学院需汇总本单位的申请材料后集中申报，电子版：发送至邮箱：xmusyb@xmu.edu.cn；纸质版材料：思明校区提交至颂恩楼 1110 室张老师，翔安校区提交至五号楼 B105 室许老师。

2. 学校将根据实际情况对提供测试服务的大型仪器所在学院实行补贴。学院申请到的优惠补贴经费需专款专用，补贴提供对外开放共享服务的实验室和机组，包括实验室建设管理、实验队伍培训和夜班补贴等方面支出。

3. 申报截止时间：2022 年 1 月 10 日 17:30 前。

4. 联系人：张 晶 2184977 18030018153

附件：大型科研仪器全天候开放共享优惠补贴申请表

实验室与设备管理处

2021 年 10 月 13 日